

聖公宗辦學團體、本校校董會、學校及校長對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的意見

香港特區政府推行的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近日在社會引起廣泛的討論及關注，學校管理層承受不少的壓力。部份校監及校長因此分別向所屬辦學團體或聖公會大主教教育顧問查詢。謹藉此函件闡明聖公宗辦學團體及聖公會大主教教育顧問對此事的意見：

- 一、 一直以來，聖公宗屬校已透過宗教、倫理、生命教育等科目及不同學科的學習活動推行宗教及德育課程，內容亦涵蓋公民國民教育元素。所以我們認為「國民教育」應繼續由上述現有課程涵括之。
- 二、 就香港特區政府推行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我們已成立「德育及公民/國民教育專責小組」，由陳謳明主教任主席，成員包括香港聖公會大主教教育顧問、香港聖公會教育導向委員會執行秘書、聖公宗（香港）中學委員會代表、聖公宗（香港）小學監理委員會代表、香港聖公會教省教育專責委員會代表、宗教教育中心代表、學者及前線老師，負責檢視及評估教育局所建議的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內容細則及教材，並按基督教價值觀及辦學團體理念，以客觀及情理兼備的原則編寫適合聖公宗屬校的相關課程及教材。專責小組將就香港特區政府推行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事宜，不時與各屬校溝通。
- 三、 因應目前的情況，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新學年內，聖公宗屬校一律不擬推行教育局的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各校應盡量善用開展期作好準備，在專責小組完成編寫課程及教材後，才考慮推行相關課程。
- 四、 各校已收到政府支援開展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的一筆過津貼五十三萬元，各校暫不宜動用該筆撥款，應先儲存該筆津貼並須獨立記帳。在適當時間，專責小組將對該筆撥款的運用提供進一步意見。
- 五、 根據上述原則，在新學年內所有屬校應沿用相關宗教、成長、德育、公民或生命教育課程的名稱。
- 六、 無論在任何情況下，聖公宗屬校的宗教與德育仍屬必修科，須繼續如常推行。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